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应到股东 48 人，实到股东及股东代表 48 人，持有股份公司有表决权股份共计 9583.2 万股，占股份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决议的有效期至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

为进一步保证公司本次上市发行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之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

表决结果：同意 95,83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签署：

股东姓名	股东签章	股东姓名	股东签章
张致民	张致民	李检大	李检大
赵芝伟	赵芝伟	盛泽华	盛泽华
张艺明	张艺明	侯丹	侯丹
张映华	张映华	潘殿辉	潘殿辉
蔡乐	蔡乐	曾菊娟	曾菊娟
王彤	王彤	段香兰	段香兰
林升德	林升德	李焕玲	李焕玲
姜丽娟	姜丽娟	龙辰	龙辰
蔡波	蔡波	魏国强	魏国强
张映莉	张映莉	张新荃	张新荃
肖湘杰	肖湘杰	张丽贤	张丽贤
黄伟新	黄伟新	何健	何健
马丽	马丽	杜利明	杜利明
吴第春	吴第春	张晓莉	张晓莉
郑余滨	郑余滨	燕喜平	燕喜平
卫广远	卫广远	杨新	杨新
刘建飞	刘建飞	梁霞	梁霞
龙炼	龙炼	胡运哲	胡运哲
曹佳荣	曹佳荣	吴志文	吴志文
张超	张超	吴涛	吴涛
倪造	倪造	徐佩红	徐佩红
熊茜	熊茜	郑敏	郑敏
刘青玲	刘青玲	华暘进出口 (深圳)有限公司	华暘进出口 (深圳)有限公司
叶志滨	叶志滨	深圳市神州通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神州通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6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熊 勇 代表本人出席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一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_____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_____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张悦新

受托人（签字）：He

日 期：2016.10.20

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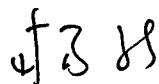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刘建飞 代表本人出席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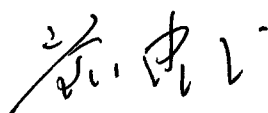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一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日 期：2016.10.20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刘建民 代表本人出席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一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龙峰

受托人（签字）：刘建民

日期：2016.10.20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蔡霞 代表本人出席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公
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
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一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_____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_____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
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



受托人（签字）：



日 期： 2016.10.20